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 被担保人：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长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本次为香港长虹合计提供不超过 4,560 万美元信用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香港长虹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89,960.37 万元（含本次担保；外币担保额度按 2022 年 4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进行折算，下同）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本公告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如无特殊说明，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浦发银行向香港长虹授信提供担保，最高保证额为 3,000 万美元；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以下简称“东莞银行”）签订了《GUARANTEE》，约定公司为东莞银行向香港长虹授信提供担保，最高保证额为 1,560 万美元。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香港长虹提供不超过 440,210 万元的信用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媒体披露的《四川长虹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四川长虹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对香港长虹提供担保属于上述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5 月
法定代表人	胡嘉	注册资本	2 亿港元
注册地址	中国香港		
经营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进出口贸易业务等		
股东情况	本公司持有香港长虹 100% 股权		
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币种：港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94,664,079.72	6,450,810,398.58	
负债总额	7,071,251,207.40	5,776,546,675.7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47,989,076.56	2,924,073,239.75	
流动负债总额	7,070,390,630.07	5,775,671,689.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3,412,872.32	674,263,722.83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16,639,912,335.47	2,679,744,178.09	
净利润	82,793,394.89	50,850,850.51	

以上为被担保人单体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签署人：

保 证 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债 权 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限度：3,000 万美元

- 3、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 4、保证范围：本金、利息、银行费用以及违约产生的各项支出
- 5、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 公司与东莞银行签订的《GUARANTEE》

1、签署人：

保 证 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债 权 人：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2、担保最高额限度：1,560 万美元

3、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4、保证范围：本金、利息、银行费用以及违约产生的各项支出

5、保证期间：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2021年12月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对外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被担保人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其子公司的担保没有反担保。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为940,2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62%，实际累计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535,960.37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购房客户、下属子公司的经销商担保额度为598,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净资产的44.98%，实际累计对购房客户、下属子公司的经销商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305,872万元。

公司下属上市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及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情况按照其适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予以披露，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的担保情况按照其适用于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予以披露。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